

# 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计划生育扶助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说明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精神和中央、省市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决策部署，坚持新时代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全力推进健康武汉建设。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和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助力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维护好计划生育家庭合法权益，建立健全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全方位帮扶保障制度，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 二、编制原则

（一）合法合规的原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医疗卫生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充分落实国家和省、市有关奖扶特扶政策。

（二）真实稳妥的原则。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财政承受能力，合理确定我市奖扶特扶补助标准，根据符合政策人数，进行测算。

(三) 绩效导向的原则。进一步树立“用钱讲绩效、无效必问责”的理念，深化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建立健全绩效导向的预算分配制度，加强绩效评价结果运用，硬化预算绩效目标约束，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 三、收支预算

2023 年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预算收入安排 6,15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6,150 万元。

1.按照市级分担标准、预计符合政策人数，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市级补助经费 4,773 万元。

2.按照市级分担标准、预计符合政策人数，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市级补助经费 1,377 万元。

上述两项合计结合 6,150 万元，均为市对区转移支付资金。

### 四、政府采购预算

无。

### 五、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无。

### 六、绩效目标

(一) 绩效目标。切实保障计划生育家庭合法权益，优先分享改革发展的成果。对全面两孩政策调整前的独生子女家庭和农村计划生育双女家庭，继续实行现行各项奖励扶助政策。完善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和特别扶助制度。建立健全计划生育特

殊家庭全方位帮扶保障制度，帮扶存在特殊困难的计划生育家庭，妥善解决有关生活照料、养老保障、大病治疗和精神慰藉等问题。

## （二）绩效指标。

### 1.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 2.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对象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 3.成本指标:

扶助标准执行市定标准。

### 4.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或发放）及时性 100%。

### 5.社会效益效益指标:

切实保障计生家庭合法权益，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 七、保障措施

### （一）经费保障。

每年农村奖扶、计生特扶两项制度所需经费由国家、省、市、区财政按比例共同负担。

### （二）制度保障。

1.国家卫生健康委开发了国家人口宏观管理与决策信息系统(PADIS 信息系统),由基层将资格确认对象及时录入信息系统,

提高工作效率，杜绝重报。并印发了信息管理规范和相关文件，实行扶助对象资格确认、资金管理、资金发放、社会监督四权分立，卫生健康部门负责资格确认，财政部门负责资金保障，扶助金通过“一卡通”形式直接发放到对象本人银行账户，各级纪委及社会各界对扶助工作进行社会监督。

2.省市卫生健康委将两项制度资格确认准确率和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纳入年度目标考核和专项督查督办内容。

3.纪委、财政部门将计生奖励扶助资金均纳入惠民资金专项监管范围。

### （三）人员保障。

省、市、区卫生健康委（局）及街道及社区（村）干部形成工作网络，依法依规认真落实两项保障制度。

附件：1. 2023 年市级专项资金收支预算表

2. 2023 年市级专项资金支出预算表

3. 2023 年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附件1

## 2023年专项资金收支预算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项目	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一、财政拨款收入	6,150.00	7.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150.00	7.77%	二、外交支出		
1. 经费拨款	6,150.00	7.77%	三、国防支出		
2. 纳入金库管理的非税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	6,150.00	7.77%
			.....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转					
收入总计	6,150.00	7.77%	支出总计	6,150.00	7.77%

## 2023年专项资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2023年预算			编制依据		编制责任部门	备注
			合计	市直	下区	政策依据	测算依据		
	<b>合计</b>		<b>6150</b>	<b>0</b>	<b>6150</b>				
1	计划生育扶助	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和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	6150		6150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人口计生委财政部关于开展对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实行奖励扶助制度试点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4]21号）、《市卫生计生委 市民政局 市财政局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进一步完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关怀扶助政策的通知》（武卫生计生规[2018]1号）、《市卫健委 市财政局关于调整独生子女家庭特别扶助金标准的通知》（武卫通[2021] 44号）	1. 按照市级分担标准、预计符合政策人数，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市级补助经费4,773万元。 2. 按照市级分担标准、预计符合政策人数，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市级补助经费1,377万元。	市卫健委	

## 附件 3

## 2023 年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扶助专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市卫健委	项目执行单位	各区卫健局
项目负责人	张士新	联系电话	85697916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江汉北路 20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支出项目类别			
起始年度		终止年度	
项目立项依据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人口计生委 财政部关于开展对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实行奖励扶助制度试点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4]21 号) 财政部 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社[2015]257 号) 财政部 卫生计生委关于修订《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社[2016]228 号) 国家人口计生委关于完善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对象具体确认条件的通知(国人口发[2008]60 号)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总预算	6,150		6,15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 年预算安排 5,048.80 万元, 2022 年预算安排 5,706.78 万元。2023 年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443.22 万元, 主要由于补助人数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1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150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15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扶助专项		项目编码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专项补助	计生奖扶特扶专项补助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150	根据公示的补助对象，按照省定标准及分级负担比例测算			中央、省、市、区共同事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无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健全和完善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政策、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		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将农村奖扶政策落实情况纳入大数据核查范围，提高政策精准度。缓解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计划生育奖励扶助、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发放）及时性	100%	行业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计划生育奖励扶助、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对象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执行市定标准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发放）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合法权益	切实保障，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切实保障，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切实保障，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切实保障，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